

# FAR EAST PHARMACEUTICA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sup>2</sup> \_\_\_\_\_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如其未可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sup>3</sup>（定義見下文）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2樓香港總商會會議室二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按下文所指示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及於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批准更改本公司之中英文名稱。		

簽署： \_\_\_\_\_

日期：二零零九年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註明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名稱／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股份有關。
- 倘選擇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受委代表，請劃去相關字樣，並在適當空格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全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倘無作出任何指示，則受委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代理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股份倘屬聯名持有人，而一位以上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無論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予計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登記之次序為準。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閣下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 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會議並在會上投票。